

六四一(七). 聯合國國際兒童緊急救濟基金會

大會，

業已審議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交大會之報告書¹¹，並悉該理事會盛讚聯合國國際兒童緊急救濟基金會之工作，認為此係國際通力合作之顯著楷模，

復悉該基金會執行委員會於一九五二年核准¹²補助在四十九個國家與領土實施之八十個關於養護兒童之長期方案；該基金會現正救濟七十二個國家與領土之兒童，其中以救濟發展落後區域之兒童為尤著；

復悉聯合國國際兒童緊急救濟基金會因鼓勵在各國境內發展並推廣關於匡救兒童之措施，故使基金會之物資與設備之運用能長期促進數百萬兒童之福利，此種辦法頗堪嘉許。

讚許聯合國國際兒童緊急救濟基金會遇地震水災旱災等緊急變故時，救濟工作之迅速，

欣悉該基金會與聯合國各技術部門及有關專門機關之間在工作上業已取得密切聯繫，故彼此日益合作於工作之最初期間共同參加援助養護兒童方案之設計與實施，

念及聯合國國際兒童緊急救濟基金會切實具體之援助恆易為世界各地人民所了解，故此種援助已為聯合國建設性事業之一種顯著象徵。

深信該基金會必須獲得充足之捐款以實現其一九五三年度需款二千萬美元之方案與預算，

¹¹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七屆會，補編第三號。

¹² 參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十五屆會，補編第二號。

一。茲籲請各國政府及私人於一九五三年期間向聯合國國際兒童緊急救濟基金會儘量慷慨輸將，俾此二千萬元之方案得以實現，惠及世界之兒童。

二。並籲請從事報導各業合作傳播有關聯合國國際兒童緊急救濟基金會之消息。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四〇九次全體會議。

六四二(七). 通盤籌劃經濟及社會之發展

大會，

深知為謀社會福利而必需之各種不同條件，為數頗多，互現關聯，且亦與經濟發展之必要因素發生連帶關係，

認為謀求社會福利之國內努力及國際合作，如能根據通盤籌劃之方案辦理，願及各項經濟及其相互關係，則所收實效，必能隨之而增，

一。促請各會員國注意：各國允宜顧及各項經濟及社會條件與因素及其相互關係，以釐訂通盤籌劃方案，以便促進人民生活狀況之改善；

二。建議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依會員國請求而發動為求改善人民生活狀況之國際合作，應以上段所稱方式根據通盤籌劃之方案舉辦之；

三。同樣，並建議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繼續努力，以增進其對於正在發展過程中各國之社會問題及有關經濟發展問題所作各項研究與各項工作間之協調關係。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四〇九次全體會議。